惠州市自然资源局

**惠州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开展广东惠东莲花山白盆珠省级自然保护区自然资源**

**确权登记的通告**

根据《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暂行办法》，按照《广东惠东莲花山白盆珠省级自然保护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实施方案》的要求，惠州市自然资源局经商惠州市生态环境局、惠州市水务局、惠州市林业局、广东惠东莲花山白盆珠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同意，从本通告发布之日起，以不动产登记为基础，按照资源公有、物权法定和统一确权登记的原则，对广东惠东莲花山白盆珠省级自然保护区（简称“保护区”）自然资源所有权开展首次登记。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工作时间

本次开展自然资源登记工作的完成时间为2022年11月30日前。

二、工作内容

本次确权登记，重点明确保护区范围内自然资源的国家所有权、集体所有权等权属状况，记载登记范围内各类自然资源的数量、质量、种类、分布等自然状况。

本次登记预划分1个登记单元，即：广东惠东莲花山白盆珠省级自然保护区。

保护区涉及安墩镇（黄沙村、新田村、佐华村）、宝口镇（龙坪村）、白盆珠镇（白盆珠居委会、横江村、白马村、布心村、坑屯村、横坑村、新丰村、鹿窝村）。

三、其他事项

保护区范围所涉及的集体土地所有权人、国有土地使用权人等相关主体，应当积极配合做好确权登记相关工作。

特此通告。

惠州市自然资源局

 2022年10月19日